

服裝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設計」職能範疇

名稱	組織服裝表演的設計展示
編號	108102L4
應用範圍	組織服裝表演，以展示最新的服裝產品。此能力單元適用於相關從業員協調對外展示設計的服裝表演。
級別	4
學分	5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相關領域的知識</p> <p> 能夠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認定服裝表演的主題和作用 ● 區分不同類型的服裝表演 ● 概述服裝表演計劃 ● 熟悉服裝表演的製作和流程 ● 認定參與服裝表演的不同單位之角色 <p>2.應用和過程</p> <p> 能夠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認定設計展示（服裝表演）計劃及其要求（如：主題、排程、預算） ● 依據要求（如：主題），選擇服裝產品 ● 聯繫模特兒中介，安排模特兒試鏡及試身 ● 與製作單位/活動管理團隊合作，進行舞臺佈置（如：天橋、燈光、音樂）和執行服裝表演 ● 協調相關單位以執行台上服裝表演（如：髮型師、化妝師、服裝表演編導等） ● 計劃服裝表演流程，並向相關單位諮詢以作出必要的調整 ● 安排嘉賓邀請函和座位編排，籍此增大服裝表演的能見度 <p>3.展示專業性</p> <p> 能夠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與各參與單位合作，確保服裝表演的順利進行 ● 確保服裝表演的展示達到預期作用（如：引起市場注目）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有能力達成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相關單位合作組織服裝表演，以展示最新的服裝設計並引起市場注目。
備註	